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陳巧齡

電話：03-8223787#301

電子信箱：sarachen06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115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. 花蓮縣112學年度國中小素養導向英語口說評量活動設計獎勵計畫2. 花蓮縣112學年度素養導向英語口說評量活動設計表3. 花蓮縣112學年度素養導向英語口說評量活動設計報名表4. 花蓮縣112學年度素養導向英語口說評量活動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(376550000A_1140011529_ATTACH1. pdf、376550000A_1140011529_ATTACH2. pdf、376550000A_1140011529_ATTACH3. pdf、376550000A_1140011529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花蓮縣113學年度國中小素養導向英語口說評量活動設計獎勵計畫」，請貴校踴躍送件參加評選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前瞻基礎建設—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雙語政策計畫(110至113年)」暨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依據「花蓮縣113學年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」辦理。
- 三、為藉由口說評量活動設計獎勵，激勵國中小英語教師有效教學及多元評量之策略，增進教師命題技巧。並以多元、趣味方式評量國中小學童口說與聽力理解能力，評量結果回饋教師進行教學反思，並於課堂中強化學生英語口說能力及聽力，使教與學之間的連結更為緊密。

114/01/14



1140000267

四、相關資料寄送截止日期：114年5月30日(星期五)，須同步完成紙本及電子檔寄送。

(一)紙本寄送：上述資料依序裝袋於期限內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候)寄送至本縣英資中心(970花蓮縣花蓮市永興路20號)陳巧齡收。

(二)電子檔寄至 sarachen0625@gmail.com.

五、結果公告：於114年6月27日(五)下午5點前於本縣英資中心網站公布評審結果，並個別通知得獎人。

六、本計畫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英語教學資源中心陳巧齡教學顧問(英資中心電話:03-8223787#301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